**XX快递用工合同**

甲方(用人单位)： 乙方(快递员)：

 法定代表人： 姓名：

 办公地址： 身份证号码：

 联系人： 现住址：

 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 根据(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，甲乙双方按照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合同。

 一、合同期限

 1、从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。

 2、试用期从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。

 二、工作内容

乙方的工作岗位为：快递员，主要从事本公司的快递派送及收取工作（即每天快递到以后打电话，打完电话进行派送、有客户寄件的上门取件）等。

三、工资及其待遇

1、乙方试用期工资XX元/月；试用期满工资基本工资（800）+提成+奖金。乙方每月全勤，设有月全勤奖50元，月无业务问题，设月无业务问题奖50元，月服务态度好，设服务态度奖50元。

2、乙方每月交XX元押金，如果当月考核无任何问题次月返还前月押金。

3、提成：送出1个包裹0.5元，收到1个包裹5KG以下1元1个，5KG以上0.25元/KG。

4、乙方在职期间不得迟到早退，如有发现按矿工处理，扣除当天工资（当月个人工资的平均数）。请假25元一天。超过3天，每天35元。

5、在派件和上门收取件时收好快件及面单，如果丢失快件及面单，造成公司的损失，由乙方本人全部负责。

6、在快递费用收取是严格按价格表计算，算错，多算又不算在内占为己有的每次罚款100元，少算的有自己补上少算费用。

7、乙方必须树立服务态度就是形象，服务态度就是饭碗的意识，如果乙方因为服务态度差，被投诉的，一经核实，每次扣工资50—100元。

四、劳动纪律

 (一)甲方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法律、法规通过民主程序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应向乙方公示；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纪律、法规和企业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，服从管理，按时完成工作任务。

 (二)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、督促、考核和奖惩。

 (三)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，乙方有义务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。

 (四)乙方解除本合同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，如果乙方没有提前告知甲方的，甲方有权扣发其乙方一个月工资。

五、其他

 (一)本合同未尽事宜，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。在合同期内，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、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，按新规定执行。

 (二)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：

 1、乙方在业务（即快递派送及收取）操作过程中属于乙方失误造成公司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。

 2、在工作期间（派送件及收取件过程中、上下班过程中）注意自身安全，如果出现不安全事故，责任自负，与本公司无关。

 3、乙方必须维护公司形象，统一服装，服从公司管理，不得做有损公司形象的事，用最好的服务态度对待每一个顾客。

 4、业务员在有事时，如果公司要求乙方暂时顶替业务员工作时，乙方应该无条件接受。

 甲方：(盖章) 乙方：(签名或盖章)

 鉴证日期：\_年\_\_\_月\_\_\_日